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下列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資料及隨附附註一併閱讀。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下列討論與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有重大差異。有關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及其他章節。

概覽

我們主要從事多種電力相關電氣及電子產品的製造，包括螺管線圈、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LED照明及其他，如PCBA及鑲嵌式模具配件。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螺管線圈	106,872	32.9	136,226	40.7	135,207	41.3	90,681	41.9	60,976	34.1
充電器解決 方案及電源	77,732	23.8	71,870	21.5	64,311	19.6	44,073	20.3	39,343	22.0
LED照明	35,617	11.0	32,502	9.7	24,520	7.4	16,222	7.5	17,351	9.7
其他										
– PCBA	27,446	8.4	27,366	8.2	32,151	9.8	20,736	9.6	21,487	12.0
– 部件裝配	41,989	12.9	41,630	12.4	42,697	13.0	23,394	10.8	22,213	12.4
– 其他 (附註)	35,588	11.0	24,902	7.5	28,748	8.9	21,630	9.9	17,949	9.8
	<u>325,244</u>	<u>100.0</u>	<u>334,496</u>	<u>100.0</u>	<u>327,634</u>	<u>100.0</u>	<u>216,736</u>	<u>100.0</u>	<u>179,319</u>	<u>100.0</u>

附註：其他包括塑料部件及金屬部件。

整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保持年／期內毛利及溢利增長。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期間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25,244	334,496	327,634	216,736	179,319
毛利	56,584	61,690	68,068	39,675	40,5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586	37,411	43,187	24,094	10,615
年／期內溢利	23,241	30,194	33,208	18,259	5,595

財務資料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不同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編製基準

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財務資料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除外。

財務資料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務請注意，編製財務資料時須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雖然該等估計乃按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的最佳理解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及假設。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資料屬重大的範疇均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披露。

影響經營業績的重大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在很大程度上受多項因素的影響，很多因素更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當中包括下文載列者。

全球經濟狀況變化，尤其於美國及歐洲

消費品的全球市場需求水平變化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具體而言，由於美國及歐洲構成我們收益的主要部分，因此我們受此等國家的經濟狀況變化所影響。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向美國及歐洲客戶銷售產品的金額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69.3%、74.2%、76.2%及74.5%。

財務資料

原材料成本

原材料成本為我們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約71.5%、71.5%、73.2%及67.6%。我們的原材料成本波動及我們向客戶轉嫁任何增加的原材料成本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總銷售成本及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內，於我們的製造中所使用的主要原料為銅線、塑料樹脂、金屬部件及電子元件。

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成本加成定價法以維持毛利率水平，並於有需要時根據我們的經驗及行業知識向客戶提供產品設計建議以將原材料成本變動的影響減至最低。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原材料成本假設波動造成的除所得稅前溢利敏感度，僅供說明。

假設波幅	+/-5%	+/-10%
原材料成本增加／減少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9.6百萬港元	+/-19.2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9.8百萬港元	+/-19.5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9.5百萬港元	+/-19.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4.7百萬港元	+/-9.4百萬港元
除所得稅前純利減少／增加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9.6百萬港元	-/+19.2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9.8百萬港元	-/+19.5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9.5百萬港元	-/+19.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4.7百萬港元	-/+9.4百萬港元

員工成本

我們的員工成本總額主要包括工資及薪金、其他津貼及福利。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員工成本總額分別約為59.9百萬港元、66.5百萬港元、66.1百萬港元及41.2百萬港元。倘員工成本出現任何大幅增加，則我們的經營開支及經營現金流量的壓力將增加，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員工成本假設波動造成的除所得稅前溢利敏感度，僅供說明：

假設波幅	+/-5%	+/-10%
員工成本增加／減少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3.0百萬港元	+/- 6.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3.3百萬港元	+/- 6.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3.3百萬港元	+/- 6.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2.1百萬港元	+/-4.1百萬港元
除所得稅前純利減少／增加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3.0百萬港元	-/+ 6.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3.3百萬港元	-/+ 6.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3.3百萬港元	-/+ 6.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2.1百萬港元	-/+4.1百萬港元

松崗廠的租賃物業租金開支

松崗廠的租賃物業的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約為1.9百萬港元、2.5百萬港元、2.6百萬港元及1.7百萬港元。倘租賃物業的租金開支出現任何大幅上升，則我們的經營開支及對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造成的壓力將會增加，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政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下表說明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租金開支的假設波幅對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的敏感度：

假設波幅	+/-50%	+/-100%
租金開支增加／減少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1.0百萬港元	+/- 1.9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百萬港元	+/- 2.5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百萬港元	+/- 2.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 0.9百萬港元	+/- 1.7百萬港元
除所得稅前純利減少／增加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1.0百萬港元	-/+ 1.9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百萬港元	-/+ 2.5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百萬港元	-/+ 2.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 0.9百萬港元	-/+ 1.7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提供貨物及服務的應收款項，並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所按基準如下：

- (i) 貨物銷售乃於交付貨物及客戶接受貨物時確認。
- (ii) 寄售存貨銷售於客戶提取寄售存貨所在月份確認。
- (iii)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的實際利率以時間比例計算。有關利率指將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在估計可使用期內折現至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扣除預期剩餘價值後的成本按以下年率計算折舊：

土地及樓宇	剩餘未屆滿租期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具、裝置及設備	10%-25%
汽車	20%-25%
廠房及機器	10%-33 1/3%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估計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方法。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以決定是否需要作任何減值撥備。倘出現客觀憑證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客觀減值憑證包括引起本集團注意有關以下一件或以上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款項；
- 債務人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初期按公平值確認，期後按實際利率方法計算以攤銷成本值列賬。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綜合損益表，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25,244	334,496	327,634	216,736	179,319
銷售成本	(268,660)	(272,806)	(259,566)	(177,061)	(138,759)
毛利	56,584	61,690	68,068	39,675	40,560
其他收入	1,221	6,991	3,748	2,833	1,505
利息收入	453	1,916	2,720	1,944	5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821)	(9,722)	(8,986)	(5,983)	(4,847)
行政開支	(21,048)	(22,820)	(21,598)	(13,683)	(13,822)
重組(成本)／抵免	(541)	—	300	—	—
融資成本	(448)	(644)	(1,065)	(692)	(867)
[編纂]開支	—	—	—	—	(11,967)
從其他全面收益重新轉入一家 附屬公司清盤的已實現匯兌差額	1,186	—	—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586	37,411	43,187	24,094	10,615
所得稅開支	(5,345)	(7,217)	(9,979)	(5,835)	(5,020)
應佔本公司擁有人年／期內溢利	23,241	30,194	33,208	18,259	5,595

財務資料

主要收益表項目

收益

我們製造電力相關產品及電子產品，包括螺管線圈、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LED照明及其他，如PCBA及部件裝配。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總收益分別約為325.2百萬港元、334.5百萬港元、327.6百萬港元以及216.7百萬港元及179.3百萬港元。

按產品類別劃分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售價範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螺管線圈										
– 外圍長徑40毫米 或以下	60,758	18.7	77,395	23.1	74,819	22.8	49,558	22.9	34,234	19.1
– 外圍長徑40毫米 或以上	44,492	13.7	57,421	17.2	58,902	18.0	40,024	18.5	25,920	14.5
– 線圈包	1,622	0.5	1,410	0.4	1,486	0.5	1,099	0.5	822	0.5
小計	106,872	32.9	136,226	40.7	135,207	41.3	90,681	41.9	60,976	34.1
電池充電器解決 方案及電源										
– 電源	25,062	7.7	24,806	7.4	16,334	5.0	10,496	4.8	8,391	4.7
– 電壓低於60瓦 的充電器	32,351	9.9	31,141	9.3	27,231	8.3	19,354	8.9	18,066	10.1
– 電壓相當於60瓦 或以上的充電器	20,319	6.2	15,923	4.8	20,746	6.3	14,223	6.6	12,886	7.2
小計	77,732	23.8	71,870	21.5	64,311	19.6	44,073	20.3	39,343	22.0
LED照明										
– 工作燈	28,213	8.7	8,842	2.6	7,016	2.1	5,862	2.7	1,813	1.0
– 商用LED照明	7,404	2.3	23,660	7.1	17,504	5.3	10,360	4.8	15,538	8.7
小計	35,617	11.0	32,502	9.7	24,520	7.4	16,222	7.5	17,351	9.7
其他										
– PCBA	27,446	8.4	27,366	8.2	32,151	9.8	20,736	9.6	21,487	12.0
– 部件裝配	41,989	12.9	41,630	12.4	42,697	13.0	23,394	10.8	22,213	12.4
– 其他(附註)	35,588	11.0	24,902	7.5	28,748	8.9	21,630	9.9	17,949	9.8
小計	105,023	32.3	93,898	28.1	103,596	31.7	65,760	30.3	61,649	34.2
	<u>325,244</u>	<u>100.0</u>	<u>334,496</u>	<u>100.0</u>	<u>327,634</u>	<u>100.0</u>	<u>216,736</u>	<u>100.0</u>	<u>179,319</u>	<u>100.0</u>

附註：其他包括塑料部件及金屬部件。

財務資料

螺管線圈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產生自銷售螺管線圈的收益是我們最大的收入來源，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32.9%、40.7%、41.3%及34.1%。我們主要向客戶A銷售螺管線圈。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銷售約4.0百萬件、6.3百萬件、5.3百萬件及2.1百萬件螺管線圈。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維持相對穩定的各類別螺管線圈售價範圍。

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自銷售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77.7百萬港元、71.9百萬港元、64.3百萬港元及39.3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銷售約1.9百萬件、1.9百萬件、1.4百萬件及0.8百萬件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產品。

LED照明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自銷售LED照明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35.6百萬港元、32.5百萬港元、24.5百萬港元及17.4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銷售約0.4百萬件、0.3百萬件、0.2百萬件及0.1百萬件LED照明產品。

其他

我們的其他產品包括(i)PCBA，如LED照明PCBA、電池充電器PCBA及顯示控制PCBA；(ii)部件裝配，如模塑電路板、電池座支架、刷座及增設裝置；及(iii)其他，如塑料部件、金屬部件、接觸器或機箱。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自銷售PCBA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27.4百萬港元、27.4百萬港元、32.2百萬港元及21.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自銷售部件裝配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42.0百萬港元、41.6百萬港元、42.7百萬港元及22.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自銷售其他產品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35.6百萬港元、24.9百萬港元、28.7百萬港元及17.9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按地理位置劃分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按產品運送目的地劃分的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美國	149,997	46.1	181,402	54.2	185,719	56.7	117,084	54.0	95,153	53.1
英國	27,529	8.5	29,811	8.9	29,736	9.1	21,829	10.1	19,784	11.0
歐洲其他地區	47,714	14.7	37,055	11.1	33,987	10.4	24,389	11.3	18,613	10.4
日本	30,948	9.5	26,270	7.8	26,185	8.0	17,750	8.2	18,068	10.1
中國	30,594	9.4	33,453	10.0	31,384	9.6	16,554	7.6	11,168	6.2
香港	7,219	2.2	9,267	2.8	4,514	1.4	2,384	1.1	1,698	0.9
其他	31,243	9.6	17,238	5.2	16,109	4.8	16,746	7.7	14,835	8.3
	<u>325,244</u>	<u>100.0</u>	<u>334,496</u>	<u>100.0</u>	<u>327,634</u>	<u>100.0</u>	<u>216,736</u>	<u>100.0</u>	<u>179,319</u>	<u>100.0</u>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美國的收益分別約為150.0百萬港元、181.4百萬港元及185.7百萬港元，佔我們同期總收益分別約46.1%、54.2%及56.7%。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來自美國的收益分別約為117.1百萬港元及95.2百萬港元，佔我們同期總收益分別約54.0%及53.1%。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製造間接費用。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268.7百萬港元、272.8百萬港元、259.6百萬港元及138.8百萬港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直接材料	191,994	71.5	195,079	71.5	189,908	73.2	128,076	72.4	93,855	67.6
直接勞工	30,641	11.4	35,961	13.2	36,167	13.9	24,854	14.0	22,725	16.4
製造間接費用	46,025	17.1	41,766	15.3	33,491	12.9	24,131	13.6	22,179	16.0
	<u>268,660</u>	<u>100.0</u>	<u>272,806</u>	<u>100.0</u>	<u>259,566</u>	<u>100.0</u>	<u>177,061</u>	<u>100.0</u>	<u>138,759</u>	<u>100.0</u>

於往績記錄期，直接材料的主要組成部分為已用原材料及耗材。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已用原材料及耗材的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銅線	41,417	21.6	46,430	23.8	41,417	21.8	28,819	22.5	17,367	18.5
塑膠樹脂	33,053	17.2	31,247	16.0	27,824	14.7	19,617	15.3	14,978	16.0
金屬部件	20,833	10.9	22,702	11.6	20,243	10.7	14,067	11.0	10,381	11.1
電子元件	33,514	17.5	36,207	18.5	30,963	16.3	21,772	17.0	23,242	24.8
銅輓／片	9,154	4.8	9,271	4.8	8,938	4.7	6,394	5.0	4,463	4.7
金屬原材料	8,464	4.4	8,054	4.1	6,876	3.6	4,767	3.7	2,880	3.1
電纜／鉛絲	11,528	6.0	10,000	5.1	7,513	4.0	5,313	4.1	4,297	4.5
LED燈泡	3,093	1.6	5,425	2.8	4,474	2.4	2,825	2.2	2,943	3.1
其他	30,938	16.0	25,743	13.3	41,660	21.8	24,502	19.2	13,304	14.2
	<u>191,994</u>	<u>100.0</u>	<u>195,079</u>	<u>100.0</u>	<u>189,908</u>	<u>100.0</u>	<u>128,076</u>	<u>100.0</u>	<u>93,855</u>	<u>100.0</u>

於往績記錄期內，銅為我們的主要原材料。根據歐睿報告的資料，平均銅價從二零一三年的每噸7,322.1美元下跌25.0%至二零一五年的每噸5,494.5美元。

於往績記錄期，直接勞工成本為我們銷售成本的另一個主要組成部分，包括我們生產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直接勞工成本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增加乃歸因於中國法定最低工資上漲帶動勞動力價格及社會保障成本增加。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製造間接費用為我們銷售成本的另一組成部分，包括(其中包括)折舊、攤銷及其他減值支出、水電、運輸開支及若干稅項開支。

毛利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毛利及毛利率的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螺管線圈	18,050	16.9	25,713	18.9	26,580	19.7	16,817	18.5	13,233	21.7
電池充電器解決 方案及電源	8,924	11.5	10,214	14.2	10,738	16.7	6,283	14.3	7,992	20.3
LED照明	10,115	28.4	9,269	28.5	7,543	30.8	4,813	29.7	5,656	32.6
其他	19,495	18.6	16,494	17.6	23,207	22.4	11,762	17.9	13,679	22.2
	<u>56,584</u>	<u>17.4</u>	<u>61,690</u>	<u>18.4</u>	<u>68,068</u>	<u>20.8</u>	<u>39,675</u>	<u>18.3</u>	<u>40,560</u>	<u>22.6</u>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56.6百萬港元、61.7百萬港元、68.1百萬港元及40.6百萬港元，而我們的毛利率則分別約為17.4%、18.4%、20.8%及22.6%。於往績記錄期，毛利率的上升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產品組合轉向定價更高的產品(主要包括商用LED照明及PCBA)；(ii)原材料價格下降；及(iii)製造間接費用(如維修及保養)減少。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其他收入的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前最終控股公司的管理費退款	—	3,577	—	—	—
雜項收入	1,208	3,414	3,748	2,833	1,50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13	—	—	—	—
	<u>1,221</u>	<u>6,991</u>	<u>3,748</u>	<u>2,833</u>	<u>1,505</u>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其他收入分別約為1.2百萬港元、7.0百萬港元、3.7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約3.6百萬港元的管理費退款為來自我們前最終控股公司聯太工業(股份代號：0176)的一次性退款。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為聯太工業(股份代號：0176)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毋須再向聯太工業(股份代號：0176)支付管理費，而經磋商後，向聯太工業(股份代號：0176)支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若干管理費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退回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約1.2百萬港元、3.4百萬港元、3.7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的雜項收入包括研發成本、認證及檢查費用、樣品銷售及向客戶收取的返工成本。

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利息收入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結餘賺取的利息	—	794	213	115	53
向直接控股公司貸款賺取的利息	—	657	1,970	1,313	—
向前最終控股公司貸款賺取的利息	453	—	—	—	—
股東貸款賺取的利息	—	465	537	516	—
	<u>453</u>	<u>1,916</u>	<u>2,720</u>	<u>1,944</u>	<u>53</u>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出口海運、倉存、運輸、佣金及保險成本，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約為8.8百萬港元、9.7百萬港元、9.0百萬港元及4.8百萬港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出口海運成本	4,173	47.3	4,862	50.0	4,510	50.2	3,129	52.3	2,203	45.4
倉存及運輸成本	3,237	36.7	3,028	31.1	2,710	30.1	1,759	29.4	1,428	29.5
銷售佣金	928	10.5	1,050	10.8	1,021	11.4	587	9.8	822	17.0
其他	483	5.5	782	8.1	745	8.3	508	8.5	394	8.1
	<u>8,821</u>	<u>100.0</u>	<u>9,722</u>	<u>100.0</u>	<u>8,986</u>	<u>100.0</u>	<u>5,983</u>	<u>100.0</u>	<u>4,847</u>	<u>100.0</u>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行政開支分別約為21.0百萬港元、22.8百萬港元、21.6百萬港元及13.8百萬港元，包括薪金、津貼及福利成本、折舊、審核費、總部開支補給、租金開支以及其他。員工薪金、津貼及福利成本指與行政及財務部門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團隊有關的員工成本。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期間行政開支的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員工薪金、津貼 及福利	12,755	60.6	14,254	62.5	14,486	67.1	9,898	72.3	9,912	71.7
總部開支補給	4,491	21.3	1,616	7.1	—	—	—	—	—	—
銀行費用	927	4.4	1,560	6.8	1,560	7.2	1,163	8.5	708	5.1
外匯虧損	728	3.5	1,097	4.8	1,361	6.3	815	6.0	999	7.2
維護費	745	3.5	767	3.4	787	3.6	509	3.7	559	4.1
審核費	836	4.0	358	1.6	412	1.9	248	1.8	275	2.0
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	(1,009)	(4.8)	(3)	(0.01)	23	0.1	—	—	(762)	(5.5)
其他	1,575	7.5	3,171	13.9	2,969	13.8	1,050	7.7	2,131	15.4
	<u>21,048</u>	<u>100.0</u>	<u>22,820</u>	<u>100.0</u>	<u>21,598</u>	<u>100.0</u>	<u>13,683</u>	<u>100.0</u>	<u>13,822</u>	<u>100.0</u>

財務資料

重組(成本)／抵免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0.5百萬港元的重組成本指本集團在中國若干採購業務的裁員開支及搬遷成本的撥備。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0.3百萬港元的重組抵免指裁員及搬遷成本的組成部分獲解除，並於關閉中國採購業務後計入綜合損益表。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銀行借款及透支的利息，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約為0.4百萬港元、0.6百萬港元、1.1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約12.0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稅項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產生的稅項開支分別約為5.3百萬港元、7.2百萬港元、10.0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這顯示相關期間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8.7%、19.3%、23.1%及47.3%計算。大部份本集團溢利乃來自香港(利得稅以16.5%計算)或中國(企業所得稅以25.0%計算)。因此本集團的實際稅率乃依賴應課稅溢利地點以及影響應課稅溢利的項目影響，其包括但不限於不可扣稅開支、非課稅收入及利用過去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8.7%，較根據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低約1.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下列稅務影響所致(i)有關利用過去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約2.2百萬港元；(ii)非課稅收入約2.7百萬港元；及(iii)由不可扣稅開支約3.8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9.3%，較根據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低約583,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非課稅收入約0.7百萬港元及由不可扣稅開支約0.2百萬港元所抵銷的稅務影響所致。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3.1%，較根據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高約1.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有關中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的預扣稅影響約1.4百萬港元及由非課稅收入約0.2百萬港元抵銷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實際稅率為47.3%，遠高於過往三個財政年度，主要原因是計入視作不可扣稅開支的[編纂]開支約12.0百萬港元、有關中國未分配溢利的預扣稅約200,000港元的稅務影響及餘下不可扣稅開支約102,000港元的稅務影響所致。[編纂]開支在計算香港利得稅時被視作不可扣稅開支。剔除[編纂]開支約12.0百萬港元，實際稅率將由約47.3%降至22.2%。

中國稅項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對所有企業（包括外商投資企業）施行25%的統一稅率。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稅。

轉讓定價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深圳品泰按參考我們生產成本及其他因素（「成本加成基準」）的價格向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品頂實業銷售產品。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關聯方交易應遵守公平交易原則；倘關聯方交易未能遵守公平交易原則而導致企業的應課稅收入減少，則稅務機關有權自不合規關聯方交易發生的納稅年度起十年內作出特別調整。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任何公司與另一家公司訂立關聯方交易應向稅務機關遞交年度關聯業務往來報告表。倘關聯方交易超出若干限額，中國公司須存置並按稅務機關的要求向稅務主管機關報送有關關聯方交易的同期資料。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深圳品泰已編製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成本加成基準進行的集團內公司間銷售有關的關聯方交易報告表，並根據中國法規向適用稅務機關遞交該等報告。我們已委聘立信稅務師事務所為轉讓定價顧問，進行高水平的轉讓定價檢討，以評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回顧期間」），深圳品泰與品頂實業之間的關聯方交易是否已遵守公平交易原則。我們的轉讓定價顧問根據「交易淨利潤法」及「淨成本加成法」將本集團的轉讓定價慣例與從事帶有類似功能及風險的類似行業的可資比較公司基準相比較，以核證深圳品泰與品頂實業之間關聯方交易的公平性質。我們的轉讓定價顧問表示，深圳品泰與品頂實業之間的關聯方交易於回顧期間根據相關轉讓定價指引乃符合公平原則。因此，轉讓定價顧問並無發現證據顯示於回顧期間深圳品泰與品頂實業之間進行的關聯方交易從中國轉讓定價角度違反公平交易原則。

本集團已採用內部控制措施以監察轉讓定價安排。一名指定的稅務會計師編製包括每月關聯方交易額及每月溢利率的每月公司間定價分析。該每月轉讓定價分析其後由財務總監每月檢討，以確保就中國轉讓定價角度而言，關聯方交易乃按公平交易原則進行，並符合我們轉讓定價顧問提供的檢討結果。

我們的董事確認，深圳品泰未曾獲稅務部門的要求提交關聯方交易有關的同期資料，且未曾接獲稅務部門發出的通知表示其將就過往年度轉讓定價問題作出特別納稅調整。

此外，深圳品泰已取得深圳寶安區地方稅務局及深圳寶安區國家稅務局松崗分局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六年八月的確認函，確認深圳品泰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並無任何逃稅、避稅或違反稅法的行為。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上述稅務局為提供上述確認的主管機關。有鑒於此，我們並未就深圳品泰的中國轉讓定價安排作出任何撥備。我們的董事認為，毋須就深圳品泰轉讓定價的稅務風險進行額外分析。儘管有上文所述，經考慮有關中國轉讓定價事宜的法定時限為10年，於該期間內，相關稅務機關有權就我們的轉讓定價安排提出查詢，我們的控股股東已訂立彌償保證契據，以就我們因[編纂]前所發生的轉讓定價事宜而於[編纂]後產生的任何稅項的所有費用、虧損及／或開支提供彌償保證。有關彌償保證契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六。

財務資料

美國稅項

Pantene USA須繳納下列美國所得稅，即(a)就估計美國聯邦應課稅收入按不同聯邦所得稅稅率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b)就估計州應課稅收入按不同州所得稅稅率計算的州所得稅。

根據美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品頂實業毋須因在美國銷售產品而承擔任何美國稅項負債。

香港稅項

於往績記錄期內，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於香港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利得稅。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稅務局（「稅務局」）向品頂實業（本集團在香港的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發出一封函件，告知現正對公司於二零一三／一四課稅年度（即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進行稅務審核。隨後，稅務局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發出查詢函件，而品頂實業管理層與稅務局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進行面談。稅務局於面談後發出兩份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的傳真。在回覆稅務局關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的兩份傳真後，稅務局發出一份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的傳真，要求取得更多資料及文件，主要有關二零一三／一四課稅年度若干開支項目。

品頂實業已委聘德豪稅務顧問有限公司作為其稅務顧問處理稅務審核。就稅務審核而言，稅務局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向品頂實業發出二零零八／零九課稅年度及二零零九／一零課稅年度的評稅通知書（「評稅通知書」），金額均為165,000港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為1,000,000港元計算）。稅務局發出評稅通知書旨在保持相關評稅年度開放（考慮到六年期限），以根據香港法例第112章稅務條例第60條補加過往年度評稅。品頂實業已向稅務局呈交有關評稅通知書的有效反對，理據為評稅通知書僅屬估計及過度。稅務局已就二零零八／零九課稅年度評稅通知書的稅務要求授出無條件緩繳，而品頂實業已就二零零九／一零課稅年度的稅務要求165,000港元購買儲稅券，以顯示該公司的合作。倘於實地審核完成後，品頂實業於二零零九／一零課稅年度並無額外應繳稅項，則儲稅券可計息贖回。

根據稅務顧問與稅務局的個案人員之間的討論，稅務顧問了解，品頂實業被稅務局隨機選取進行稅務審核，作為稅務局推廣自願守法的常規措施部分。由於稅務局仍在審閱品頂實業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呈交的資料及文件並且一直要求取得更多資料及文件，稅務局未能就其關注範疇發表意見以及是否須於稅務審核的初期作出任何稅項調整。

財務資料

根據稅務顧問的意見，(i)二零零八／零九課稅年度及二零零九／一零課稅年度各自的預測應課稅溢利1,000,000港元乃由稅務局隨機選取，且絕不代表各年度評稅不足的溢利；(ii)由於有關二零一三／一四課稅年度的稅務審核仍屬初期，故是否須就二零零八／零九課稅年度、二零零九／一零課稅年度及二零一三／一四課稅年度以及其他依法可供調整的課稅年度作出任何稅務調整仍言之尚早；及(iii)如有任何額外應繳稅項，很可能將被施加罰款；及(iv)如有任何額外應繳稅項，僅於稅務局發出保護評稅年度內方會計算利息，且根據評稅就稅務要求獲授出無條件緩繳。

經過審慎周詳考慮稅務顧問的上述意見後，我們的董事認為，稅務審核不會對我們的財政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訂立彌償保證契據，以按共同及個別基準，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應付的任何及所有稅項負債，連同所有合理成本(包括所有法律成本)、開支或其他負債提供彌償保證。有關彌償保證契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六。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的所得稅開支，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13。

[編纂]開支

估計[編纂]開支總額約為[編纂]港元，其中約[編纂]港元直接歸屬於[編纂]時發行[編纂]，並將入賬列作自權益扣除，而另外[編纂]港元乃由於發行新浪持有的股份並將由該實體支付。餘下估計[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將分別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因此，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將受到有關[編纂]估計開支的重大影響。與[編纂]有關的開支屬非經常性質。董事謹此鄭重聲明，上述[編纂]開支屬現時估計，僅供參考之用，而將予確認的實際數額可基於審核及變數與假設的變動予以調整。

財務資料

不同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比較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216.7百萬港元減少約37.4百萬港元或17.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79.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歐洲及美國整體經濟持續下滑所致。

銷售螺管線圈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90.7百萬港元減少約32.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61.0百萬港元。減少的原因為終端客戶市場在不利經濟環境的推動下導致客戶A的需求減少所致。

銷售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44.1百萬港元減少約10.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39.3百萬港元。減少的原因為終端客戶市場在不利經濟環境的推動下導致兩大主要客戶(客戶B及客戶E)的需求減少所致。

銷售LED照明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16.2百萬港元增加約7.0%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17.4百萬港元。增加的原因為在美國終端客戶市場活躍度提升的推動下，來自客戶D的需求回升以及商用LED照明需求上升。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77.1百萬港元減少約38.3百萬港元或21.6%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38.8百萬港元。減少與收益減少保持一致，乃由於原材料價格下降所致。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39.7百萬港元增加約0.9百萬港元或2.2%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40.6百萬港元。此外，毛利率由18.3%增加至22.6%。這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轉向定價更高的產品(主要包括商用LED照明)及原材料價格下降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2.8百萬港元減少約1.3百萬港元或46.9%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5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樣品銷售及向客戶收取的返工成本減少所致。

利息收入

我們的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9百萬港元減少約1.9百萬港元或97.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53,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末支付應收直接母公司貸款以及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償還應收股東貸款後應收利息中斷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6.0百萬港元減少約1.1百萬港元或19.0%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4.8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銷售額水平降低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3.7百萬港元增加約0.1百萬港元或1.0%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3.8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稅務局稅收代表費增加、總部租金增加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的淨影響所致。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0.7百萬港元增加約0.2百萬港元或25.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0.9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平均借款水平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5.8百萬港元減少約0.8百萬港元或14.0%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5.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4.2%及47.3%。不計及已作為不可扣稅處理的[編纂]開支約12.0百萬港元的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實際稅率為22.2%。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34.5百萬港元減少約6.9百萬港元或2.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27.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歐洲和美國整體經濟下滑。

銷售螺管線圈所產生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36.2百萬港元略微減少約0.7%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35.2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其終端客戶市場不利的經濟環境導致客戶A的需求減少所致。

銷售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所產生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1.9百萬港元減少約10.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64.3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其終端客戶市場不利的經濟環境導致兩名主要客戶(客戶B及客戶E)的需求減少所致。

銷售LED照明所產生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2.5百萬港元減少約24.6%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4.5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我們的一名主要客戶要求大幅降價導致於二零一四年失去該客戶及其終端客戶(來自美國)市場不利的經濟環境導致客戶D的需求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72.8百萬港元減少約13.2百萬港元或4.9%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59.6百萬港元。減少與收益減少相符，乃由於原材料價格下降所致。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61.7百萬港元增加約6.4百萬港元或10.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68.1百萬港元。此外，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8.4%增至二零一五年的20.8%。這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產品組合轉向定價更高的產品(主要包括商用LED照明)及(ii)原材料價格下降所致。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0百萬港元減少約3.3百萬港元或46.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7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歸因於前最終控股公司的管理費退款減少約3.6百萬港元。

利息收入

我們的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9百萬港元增加約0.8百萬港元或42.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計入向直接控股公司貸款賺取的全年的利息。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9.7百萬港元減少約0.7百萬港元或7.6%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9.0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水平下降。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2.8百萬港元減少約1.2百萬港元或5.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1.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本集團被至成控股收購後終止總部成本補給，惟部分被增加的員工薪金、津貼及福利以及匯兌虧損所抵銷。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0.6百萬港元增加約0.5百萬港元或65.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平均借款水平提高。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2百萬港元增加約2.8百萬港元或38.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0.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9.3%及23.1%。增加與稅前溢利增加相符，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7.4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3.2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25.2百萬港元增加約9.3百萬港元或2.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34.5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螺管線圈的銷售增加，惟部分被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以及LED照明的銷售減少所抵銷。

銷售螺管線圈所產生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06.9百萬港元增加約27.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36.2百萬港元。增加乃由於向客戶A的銷售增加所致。由於客戶A為美國一家國際知名公司，且在美國、歐洲及亞洲經營多項業務，故我們的董事認為，不利的經濟環境可能會對客戶A造成影響。

銷售電池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所產生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7.7百萬港元減少約7.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1.9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其終端客戶市場不利的經濟環境導致兩名主要客戶(客戶B及客戶E)的需求減少所致。

銷售LED照明所產生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5.6百萬港元減少約8.7%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2.5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我們的一名主要客戶要求大幅降價導致於二零一四年失去該客戶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68.7百萬港元增加約4.1百萬港元或1.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72.8百萬港元。增加與收益增加相符，惟部分被原材料價格下降所抵銷。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56.6百萬港元增加約5.1百萬港元或9.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61.7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7.4%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8.4%，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產品組合轉向定價更高的產品(主要包括商用LED照明)及(ii)原材料價格下降。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2百萬港元增加約5.8百萬港元或472.6%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0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管理費退款3.6百萬港元及向部分客戶提供的各種服務補給水平提高。

利息收入

我們的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0.4百萬港元增加約1.5百萬港元或323.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9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銀行存款及結餘賺取利息約0.8百萬港元及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賺取利息約0.7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8.8百萬港元增加約0.9百萬港元或10.2%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9.7百萬港元。增加與銷售水平提高相符。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1.0百萬港元增加約1.8百萬港元或8.4%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2.8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中國法定最低工資上漲令員工薪金、津貼及福利增加，惟部分被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本集團被至成控股收購後總部開支補給減少所抵銷。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0.4百萬港元增加約0.2百萬港元或43.8%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0.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平均借款水平提高。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5.3百萬港元增加約1.9百萬港元或35.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8.7%及19.3%。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我們主要透過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我們目前的銀行信貸額度撥付流動資金所需。[編纂]後，我們的流動資金來源將利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短期借款共同撥付。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的現金流量淨額概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498	29,462	28,718	23,320	23,12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3,958	(74,559)	76,294	15,576	(38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489)	25,538	(76,207)	(26,211)	(38,3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25,967	(19,559)	28,805	12,685	(15,592)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14	(166)	(1,936)	(331)	(725)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939	60,120	40,395	40,395	67,264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120	40,395	67,264	52,749	50,947

經營活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29.5百萬港元，主要是因為扣除營運資金變動淨額及納稅約3.7百萬港元前經營現金流約為31.0百萬港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9.6百萬港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7.3百萬港元的共同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述項目波動的說明載於本節「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一段。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29.5百萬港元，主要是因為扣除營運資金變動淨額及納稅約4.4百萬港元前經營現金流約為39.1百萬港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存貨增加約8.8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5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5.1百萬港元的共同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述項目波動的說明載於本節「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一段。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28.7百萬港元，主要是因為扣除營運資金變動淨額及納稅約4.8百萬港元前經營現金流約為42.5百萬港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存貨減少約14.7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4.3百萬港元；(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5.8百萬港元；及(iv)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約13.4百萬港元的共同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述項目波動的說明載於本節「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一段。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為23.1百萬港元，主要是因為扣除營運資金變動淨額及納稅約4.9百萬港元前經營現金流約為11.9百萬港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存貨增加約4.7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14.1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6.7百萬港元的共同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述項目波動的說明載於本節「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一段。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4.0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免除已抵押存款5.0百萬港元、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6.1百萬港元，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2.0百萬港元及有關應收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變動淨額的5.6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74.6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向直接控股公司墊付貸款約43.8百萬港元及股東貸款31.0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76.3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向直接控股公司償還的貸款43.8百萬港元及收取股東貸款31.0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為0.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7.5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派付7.5百萬港元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25.5百萬港元，主要歸因發票貼現信貸提取25.2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76.2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支付78.6百萬港元股息並由提取借款淨額3.5百萬港元所抵銷。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為38.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支付股息28.5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71.4百萬港元、102.9百萬港元、59.3百萬港元及7.0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九月三十日			於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	九月
				三十一日	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存貨	28,257	36,276	22,395	27,380	21,4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4,242	65,710	69,874	56,699	62,757
股東貸款	—	31,465	—	—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向直接控股公司	1,844	1,844	127	85	240
提供的貸款	—	44,445	—	—	—
應收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99,006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64,151	40,395	67,264	50,947	74,456
	<u>257,500</u>	<u>220,135</u>	<u>159,660</u>	<u>135,111</u>	<u>158,94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4,222	50,096	44,153	50,995	59,463
銀行借款	18,288	40,439	43,891	34,922	39,682
應付股息	—	—	—	30,000	30,0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689	4,852	—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3,422	—	1	1
應付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12,373	—	—	—	—
撥備	300	300	—	—	—
應付稅項	5,270	8,077	12,314	12,242	14,379
	<u>186,142</u>	<u>117,186</u>	<u>100,358</u>	<u>128,160</u>	<u>143,525</u>
流動資產淨值	<u>71,358</u>	<u>102,949</u>	<u>59,302</u>	<u>6,951</u>	<u>15,416</u>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約71.4百萬港元增加約31.5百萬港元或44.3%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02.9百萬港元。有關組成部分的更詳細分析於以下幾節中提供。總體而言，增加主要是由於保留在本集團的年內溢利30.2百萬港元。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02.9百萬港元減少約43.6百萬港元或42.4%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59.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支付年內股息78.6百萬港元由年內溢利33.2百萬港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59.3百萬港元減少約52.3百萬港元或88.3%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約7.0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支付股息28.5百萬港元及宣派股息30.0百萬港元，由期內溢利5.6百萬港元所抵銷。

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

存貨

我們的存貨歸類為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在製品主要是指仍在生產工廠製造的產品。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所示日期存貨的組成部分及所示年度／期間的周轉天數：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12,520	15,215	11,305	14,825
在製品	3,244	4,014	3,197	4,436
製成品	12,493	17,047	7,893	8,119
	<u>28,257</u>	<u>36,276</u>	<u>22,395</u>	<u>27,380</u>
存貨的周轉天數 (附註)	<u>40</u>	<u>43</u>	<u>41</u>	<u>44</u>

附註：存貨周轉天數相等於存貨平均結餘除以相關年度／期間銷售成本，乘以相關年度／期間的天數。平均結餘乃按相關年度／期間的年／期初結餘及年／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財務資料

存貨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28.3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36.3百萬港元。存貨增加與我們的銷售增長相符。存貨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36.3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22.4百萬港元。存貨減少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銷售下降與在不影響我們的需求、保證對客戶的穩定供應的情況下共同努力減少和存貨捆綁的營運資本共同作用的結果。存貨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22.4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27.4百萬港元，乃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銷售訂單時間及採購模式所致。

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存貨中約25.7百萬港元或94.0%於其後消耗及售出。

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0天略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3天。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保存更多存貨以應對對我們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3天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1天。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1天略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的44天。這與該期間銷售訂單時間及採購模式相符。

本集團已控制及監管我們的存貨水平並保證手頭有充足的存貨。經考慮(i)估計客戶需求；及(ii)我們的現有存貨水平後，我們通常向我們的主要供應商採購原材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是指未收回的應收客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64.2百萬港元、65.7百萬港元、69.9百萬港元及56.7百萬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6,289	64,974	66,607	49,988
減：減值撥備	(1,331)	(1,035)	(817)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4,958	63,939	65,790	49,9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284	1,771	4,084	6,711
	64,242	65,710	69,874	56,699

財務資料

(i)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55.0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63.9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淨額增加與我們的銷售增長相符。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63.9百萬港元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65.8百萬港元，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計劃及向主要客戶的銷售額更高。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65.8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50.0百萬港元，乃由於月銷售水平降低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基於發票日期所作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0至60天	39,202	51,807	44,385	35,264
61至90天	11,678	2,737	9,865	8,111
91至120天	2,333	6,980	7,297	3,411
超過120天	3,076	3,450	5,060	3,202
	<u>56,289</u>	<u>64,974</u>	<u>66,607</u>	<u>49,988</u>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在本集團留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故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撥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止八個月
(附註)	68	65	72	79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相等於貿易應收款項平均結餘除以相關年度／期間收益，乘以相關年度／期間的天數。平均結餘乃按相關年度／期間的年／期初結餘及年／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財務資料

視乎客戶的信貸狀況及地理位置，我們一般授予客戶介乎30至120天的信用期。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68天、65天、72天及79天。

本集團與其五大客戶的貿易條款為30天，儘管彼等於往績記錄期需時30天以上結算付款。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壞賬問題，亦無在從五大客戶收回款項時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我們與五大客戶有悠久貿易關係，跨時約5至14年，期間正常收取付款。因此，我們對五大客戶授予較長結算期。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68天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65天，是由於我們主要客戶有利的結算時間所致。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65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72天，原因是向結算期較其他客戶更長的主要客戶的銷售水平提高。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72天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79天，乃因我們主要客戶之一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採取較長的結算期。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賬齡超過12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3.1百萬港元、3.5百萬港元、5.1百萬港元及3.2百萬港元。由於期內客戶進行結算，賬齡超過12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5.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3.2百萬港元。

我們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政策乃基於須運用判斷及估計的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評估。當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有變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將對應收款項計提撥備。我們按持續基準密切檢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管理層並對逾期結餘的可收回性作出評估。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減值虧損撥回額分別為1.0百萬港元及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內的呆賬撥備為2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減值虧損撥回為0.8百萬港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約有48.6百萬港元或97.2%已於其後結算。

財務資料

(ii)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服務預付款項、按金、應收增值稅、預付退休金供款及雜項應收款項。按金包括寄存於中國海關部門及金融服務供應商的現金以及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

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約9.3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約1.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提取寄存於中國海關部門及金融服務供應商的若干現金。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約1.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約4.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預付款增加及客戶未提前付款。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與一次性客戶預付款項有關的信貸結餘約1.8百萬港元。除一次性客戶預付款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其他應收款項約為3.6百萬港元。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4.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約6.7百萬港元，乃由於計入[編纂]開支預付款約2.9百萬港元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關於應付我們供應商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約為44.2百萬港元、50.1百萬港元、44.2百萬港元及51.0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254	36,112	27,579	30,8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968	13,984	16,574	20,134
總計	44,222	50,096	44,153	50,995

(i)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7.3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36.1百萬港元，反映了我們為生產活動進行的原材料採購增加，與業務營運的整體增長一致。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36.1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十日的約27.6百萬港元，主要反映二零一五年九月的若干支付安排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採購下降與存貨減少相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7.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約30.9百萬港元，反映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止八個月存貨增加及付款時間。

以下載列於所示日期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0至60天	25,045	26,298	20,065	23,384
61至90天	416	6,007	5,508	4,996
超過90天	1,793	3,807	2,006	2,481
總計	27,254	36,112	27,579	30,861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附註)	43	42	45	止八個月
				51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相等於貿易應付款項平均結餘除以相關年度／期間所提供服務成本，乘以相關年度／期間的天數。平均結餘乃按相關年度／期間的年／期初結餘及年／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43天、42天、45天及51天。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且與存貨採購活動一致。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5天增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51天，乃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存貨水平較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約有28.5百萬港元或92.2%已於其後結算。

財務資料

(ii)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已提供但未開發票服務的應計費用、客戶按金、應付增值稅、長期服務及年假應計費用以及已產生但尚未支付的工資及薪金。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約17.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約14.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客戶按金減少，被長期服務、年假應計費用以及工資及薪金增加所抵銷。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約14.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約16.6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工資、薪金及長期服務應計費用增加。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6.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約20.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計入應計[編纂]開支約4.4百萬港元。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前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前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844	1,844	127	85
應收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99,006	—	—	—
	<u>100,850</u>	<u>1,844</u>	<u>127</u>	<u>85</u>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689	4,852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3,422	—	1
應付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12,373	—	—	—
	<u>118,062</u>	<u>18,274</u>	<u>—</u>	<u>1</u>

財務資料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前最終控股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分別約為1.8百萬港元、1.8百萬港元、0.1百萬港元及85,000港元。該等款項將按照貿易條款結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應收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約為99.0百萬港元並已結清。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分別約為118.1百萬港元、18.3百萬港元、零及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約5.6百萬港元(為轉讓聯太工業(股份代號：0176)若干庫存股份擁有權時的未償結餘)已獲前最終控股公司免除，並已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扣除。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約4.9百萬港元(即來自關閉採購中心約3.6百萬港元及於過往年度轉售若干機器代該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約1.3百萬港元)已獲免除，並已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與同系附屬公司於上一年度收購若干公司有關的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約1.8百萬港元已獲免除且已自綜合權益變動表扣除。

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5%計息及須按要求時償還。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直接控股公司貸款43,788,000港元及相關利息2,627,000港元已清償。

財務資料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若干財務比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純利率	7.1%	9.0%	10.1%	3.1%
利息及稅前純利率	8.8%	10.8%	12.7%	6.4%
股本回報率 (附註1)	25.1%	24.7%	42.8%	23.9%
資產總值回報率 (附註2)	8.3%	12.6%	18.6%	3.7%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五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附註3)	1.38	1.88	1.59	1.05
速動比率 (附註4)	1.23	1.57	1.37	0.84
資本負債比率 (附註5)	不適用	0.036%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股本回報率乃按年／期內溢利除以各年／期末權益總額計算。
2. 資產總值回報率乃按年／期內溢利除以各年／期末資產總值計算。
3. 流動比率乃按各年／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4. 速動比率乃按除存貨外的流動資產除以各年／期末的流動負債計算。
5. 資本負債比率指債務淨額除以各年／期末的資本總額。債務淨額界定為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的所有借款。

財務資料

利息及稅前純利率及純利率

利息及稅前純利率及純利率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約8.8%及7.1%增長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8%及9.0%。增加主要歸因於(i)毛利率自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17.4%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18.4%；及(ii)其他收入增加約5.8百萬港元，是由於前最終控股公司退還約3.6百萬港元的管理費及雜項收入增加約2.2百萬港元。

利息及稅前純利率及純利率分別自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8%及9.0%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2.7%及10.1%。增長主要歸因於毛利率自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18.4%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20.8%以及以上論述的其他因素。

利息及稅前純利率及純利率分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約10.5%及8.4%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6.4%及3.1%。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計入[編纂]開支12.0百萬港元及經削減利息收入約1.9百萬港元，被(i)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18.3%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22.6%；及(ii)經削減銷售及分銷成本約1.1百萬港元所抵銷。

股本回報率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錄得股本回報率約25.1%及24.7%。下跌乃由於權益總額升幅較純利增幅為高。我們的股本回報率增長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42.8%，主要由於純利增加與股東權益因年內支付約78.6百萬港元股息而減少的共同作用。

股本回報率由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的15.2%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約23.9%。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支付股息107.1百萬港元及派付股息30.0百萬港元導致純利增加及股東權益減少所致。

資產總值回報率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錄得資產總值回報率約8.3%及12.6%。增長乃由於純利增加。我們的資產總值回報率進一步增長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8.6%，乃由於純利增加及資產總值減少(由於股東貸款約31.5百萬港元及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貸款約44.4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資料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值回報率約為3.7%，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則為8.0%。下降主要歸因於償還股東貸款約20.0百萬港元導致純利減少及資產總值減少。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38增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88。增長主要歸因於(i)股東貸款約31.5百萬港元；(ii)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貸款約44.4百萬港元；及(iii)結算應付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約112.4百萬港元。

我們的流動比率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88降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59。下降主要歸因於股東貸款約31.5百萬港元及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貸款約44.4百萬港元。

我們的流動比率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59減少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約1.05。減少主要由於股息付款28.5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將應付股息30.0百萬港元計入流動負債導致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所致。

速動比率

我們的速動比率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23增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57。增長主要歸因於(i)股東貸款約31.5百萬港元；(ii)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貸款約44.4百萬港元；及(iii)結算應付前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約112.4百萬港元。

我們的速動比率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57降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37。下降主要歸因於償還股東貸款約31.5百萬港元及向直接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約44.4百萬港元。

我們的速動比率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約1.37減少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約0.84。減少主要由於股息付款28.5百萬港元及計入應付股息30百萬港元導致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所致。

財務資料

債務

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借款：

	於九月三十日			於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銀行借款(全部有抵押)包括：					
銀行透支	4,031	—	—	—	—
出口發票／貸款融資	14,257	15,207	9,830	5,665	6,793
資產支持借款	—	25,232	34,061	29,257	32,889
	<u>18,288</u>	<u>40,439</u>	<u>43,891</u>	<u>34,922</u>	<u>39,682</u>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分別為18.3百萬港元、40.4百萬港元、43.9百萬港元及34.9百萬港元。短期銀行借款預期將於到期時續新。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始利用機密發票信貸以向其直接母公司新浪提供計息貸款43.8百萬港元，繼而將借款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18.3百萬港元大幅增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40.4百萬港元。該貸款隨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償還，而本集團已繼續利用該信貸以撥付營運資本需求。

機密發票信貸為本集團的銀行提供的保理貸款／資產抵押貸款融資，本集團透過提交相關銷售發票於該銀行提取貸款。根據貸款協議，借款安排就不同客戶按公開基準或非公開基準進行。就港元計值的貸款而言，年利率為2%，低於銀行所報港元貿易融資利率。就美元計值的貸款而言，年利率為0.25%，高於銀行所報美元貿易融資利率。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即就該債務報表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尚未償還的短期銀行借款39.7百萬港元及未動用銀行融資68.9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違反財務契諾

我們的附屬公司品頂實業曾違反一項財務契諾，該契諾要求其於相關借款期內維持其經調整綜合有形淨值不少於10百萬美元（約78.0百萬港元）。經調整綜合有形淨值指品頂實業已發行股份繳足金額（不包括任何可贖回股本）與綜合資本及收益儲備（包括但不限於股份溢價賬、重估及保留溢利或虧損）的總和，但須從該總和中扣除（其中包括）商譽及所有其他無形資產、附屬公司所有少數股東權益、所有稅項準備金、已宣派／建議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上市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市值的溢價、品頂實業綜合資本及儲備（包括損益賬）的任何借記金額，以及任何應收股東、董事及／或關聯公司金額。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各日，品頂實業的相關經調整綜合有形淨值均低於10百萬美元，導致品頂實業無法遵守上述財務契諾規定的財務指標。未能遵守財務契諾可能促使貸款銀行有權於任何時間暫停、撤回或要求償還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受限於上述財務契諾及尚欠貸款銀行的短期銀行借款未償還本金額分別約為2.0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貸款銀行已確認品頂實業未能遵守上述財務契諾。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於到期時續新銀行融資，當中載有上述財務契諾，作為據此擬提供融資的持續條件，品頂實業須於下一年度遵守當中所載的全部財務契諾。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貸款銀行並無採取暫停、撤回或要求償還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等任何行動，亦無施加任何罰款；(b)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貸款銀行已授予品頂實業豁免遵守財務契諾；及(c)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後貸款銀行已刪除該契諾。董事確認上述違反財務契諾事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觸發本集團任何其他融資的交叉違約事件。

為加強內部控制措施，自從二零一四年發生違約事件後，我們已委派公司秘書岑偉棠先生負責監察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以確保持續遵守各項銀行貸款下的財務契諾。岑先生在會計、核數及稅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有關岑先生的經驗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

財務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違反任何其他現有財務契諾的規定。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約為70,000,000港元，包括透支及進出口貸款。該融資以若干要員保險、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品頂實業所有資產的債權證以及本公司及前最終控股公司聯太工業(股份代號：0176)的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透支融資提取的款額為4,031,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進口貸款及出口貸款融資為14,257,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約為110,500,000港元，包括透支、保密性發票及進口貸款。該融資以若干要員保險、品頂實業所有資產的債權證及本公司、新浪及至成控股的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保密性發票融資提取的款額為25,232,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進口貸款融資為15,207,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約為109,810,000港元，包括透支、保密性發票及進口貸款。該融資以若干要員保險、品頂實業所有資產的債權證及本公司、新浪及至成控股的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保密性發票融資提取的款額為34,061,000港元，進口貸款融資為9,830,000港元。其後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就進口貸款及保密性發票免除該等公司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約為85,479,000港元，包括透支、保密性發票及進口貸款。該融資以若干要員保險及品頂實業所有資產的債權證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保密性發票融資提取的款額為29,257,000港元，進口貸款融資為5,665,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後，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到期的進口融資23,576,000港元獲得續期。該項融資並無計入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融資總額85,479,000港元內。假設進口融資23,576,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得續期，可動用融資總額將為約109,055,000港元。

董事確認，彼等在履行責任方面並無遭遇任何困難，且過往能夠在我們的銀行借款到期時償還或再次貸款。董事認為，近期市場利率的變動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交叉擔保形成，據此，本公司及品頂實業為Spear & Jackson Group Limited (在英國的同系附屬公司) 取得定期貸款的擔保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該交叉擔保被移除。

此外，由於英國同系附屬公司的額外銀行槓桿及其對英國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損害，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品頂實業與英國退休金計劃訂立擔保。約34.0百萬港元擔保根據英國借款(按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承擔的額外債務調整) 及其各週年在港元對港元的基礎上減少。擔保將於該等經調整英國銀行借款已減少34.0百萬港元時被移除。雖然擔保依然存在，品頂實業已提供消極抵押，據此，其在擔保下將不會作出或者引起任何嚴重損害其承擔義務的能力。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擔保條件全部達成，因此，於該日，約34.0百萬港元擔保及消極抵押被移除。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述者或本文件另有披露者以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及正常貿易應付款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我們並無未償還的借款及債務(如已發行但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約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合約承擔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與辦公室物業及工廠有關。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約承擔分別為約0.7百萬港元、6.2百萬港元、4.6百萬港元及3.1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所示日期到期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有關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就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租賃的辦公室物業及工廠到期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於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於以下期限到期的經營租約：				
一年內	676	2,819	3,718	3,022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3,422	912	125
	<u>676</u>	<u>6,241</u>	<u>4,630</u>	<u>3,147</u>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工廠應付的租金。租約經磋商，租期最長為三年及租賃期間租金固定。

除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資本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其他承擔，為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作出擔保。

我們並無於任何為我們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我們從事租賃、對沖、研發或其他服務的非綜合實體中擁有任何權益。

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敞口受持續監察。

本集團須承受集中風險，乃因其業務的主要部分來自其最大客戶所致。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由五大客戶貢獻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36,971,000港元、49,377,000港元、55,195,000港元及39,230,000港元。為盡量減低任何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

財務資料

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可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過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定期審閱各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額減值虧損。

此外，我們於若干市場採取特定擔保保險的方式盡量減低任何信貸利率風險。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正顯著降低。我們的管理層預期貿易應收款項將不會有任何重大虧損，因此未有以津貼方式作出撥備。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對手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與本集團發出的財務擔保有關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分別為零港元、34百萬港元、零港元及零港元，為本公司在履行擔保責任的情況下可能須支付的最高金額。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就其計息銀行借款及計息公司間貸款而須承受利率風險。計息銀行借款按浮動及固定利率計息，且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條款披露於會計師報告附註26。目前，本集團無意尋求對沖其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持續審閱經濟形勢及其利率概況，並於日後可能有需要時考慮適當對沖措施。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利息抵免淨額分別為5,000港元、1,272,000港元及1,655,000港元。倘利率上升／(下降) 1%，利息抵免淨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將分別增加／(減少)約14,000港元、500,000港元及5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利息開支淨額為814,000港元。倘利率上升／(下降) 1%，利息開支淨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將(減少)／增加約166,000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或任何其他利率相關衍生金融工具。我們的管理層將監察本集團的有關利率敞口及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將會因為匯率變動而波動。

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當中包括香港。本集團的實體定期以非自己功能貨幣的貨幣就買賣產品進行交易。由於本集團有多種不同的貿易活動，因此有若干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借款以外幣計值。本集團雖然並無正式的對沖政策，但將嘗試建立自然的對沖方式及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來管理自己的外幣風險，於必要時盡量降低任何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集中在美元兌人民幣的波動。

假設人民幣兌美元上升5%的敏感度，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溢利將分別增加約2.3百萬港元、2.6百萬港元、2.0百萬港元及2.6百萬港元；而若人民幣兌美元下跌5%，則會對損益造成同等及相反的影響。敏感度分析只包括尚未兌換貨幣項目及就外幣匯率變動5%調整該等貨幣項目於報告日期的換算。

我們的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貨幣風險及會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倘我們無法在到期時為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撥付資金，本集團將承受流動資金風險。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控及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撥付資金。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通過依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來滿足營運資金需要。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維持經營活動所得正現金流入分別約29,498,000港元、29,462,000港元、28,718,000港元及23,125,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約為85,479,000港元，包括透支、保密發票及進口代收墊款。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34,922,000港元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約50,557,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43天、42天、45天及51天。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68天、65天、72天及79天。本集團貿易條款表明，對供應商的付款快於從客戶收款。

財務資料

我們會持續密切審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並由管理層對逾期結餘的收回可能性作出評估。此外，我們的主要客戶定期付款。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在從客戶收款時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壞賬問題，亦無面臨任何重大困難。

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錯配將對流動資金狀況有極小影響。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已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於松崗廠自有物業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四－估值報告」一節。

下表載列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資料的物業權益賬面淨值總額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估值的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物業權益的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經審核)	10,985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變動(未經審核)	
折舊	(217)
匯兌調整	(247)
	<hr/>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的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10,521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盈餘	22,821
	<hr/>
附錄四物業估值報告所載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物業權益的土地及樓宇的估值 ^{附註}	33,342
	<hr/> <hr/>

附註：附錄四物業估值報告所載物業權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估值人民幣28,713,000元已按人民幣1元兌1.1612港元的匯率轉換為約33,342,000港元。

近期財務發展

根據我們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我們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收益約為109.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2百萬港元或1.1%。

財務資料

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我們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往績記錄期後中期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充足性

經計及本集團可得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可動用銀行貸款及[編纂]估計[編纂]），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其現時所需，即可應付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要。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本集團(i)於取得外部借款時並無遇到任何困難；(ii)並無被收回或要求提早償還借款；(iii)並無延遲或拖欠償還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及／或違反其借款項下的其他契諾，本節「債務－違反財務契諾」一段所載違約情況除外。

其他重大安排

我們並無任何未行使衍生工具、其他擔保或外幣遠期合約。我們並無從事涉及非外匯交易合約的交易活動。

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估計[編纂]開支外，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關聯方交易

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關聯方交易而言，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或不遜於自獨立第三方可得條款的條款進行，且被視為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情況將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財務資料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42.2百萬港元。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已分別宣派股息7,500,000港元、20,000,000港元、67,094,000港元及5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我們原宣派50,000,000港元股息，當中2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派付，但其餘30,000,000港元後來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撤銷，原因是本公司並無向聯交所遞交[編纂]。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遞交[編纂]前，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30,000,000港元。30,000,000港元的股息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通過內部資源支付。

本公司目前並無股息政策，或會透過現金或董事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宣派股息。我們日後的股息分派(如有)將取決於我們上述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法律法規限制及我們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過往的股息分派記錄未必可用作董事會日後或會宣派或支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釐定基準。董事會可於任意年度全權酌情決定何時宣派或分派股息。

無法保證每年或任意年度將宣派或分派該等金額或任意金額的股息。股息付款將削弱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乃因我們的現金結餘將相應減少。儘管我們並無設立股息政策，然而我們在決定分派股息時將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因此，預期於股息分派後我們可保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溢利估算

根據本文件附錄三，董事估計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估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及未經審核備考每股估計盈利如下：

估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不少於[編纂]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	不少於[編纂]港元

溢利估算由本公司董事根據(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及(i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餘下四個月基於管理賬目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而編製。